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王在孝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在孝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不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董事会不会因王在孝先生的离任而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能够保证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公司董事会对王在孝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股东推荐、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新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董事候选人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方能成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提名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七届二十七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